

20150110 學運人的政治志業@哲學『非』星期五@台中 黃國昌老師談話部分
謝謝老師，其實我之前接到這個邀約，後來，因為那段時間應該是非常忙的時候，然後我後來發現有人跟我說我這個禮拜六下午有這個活動，我嚇一大跳(全場笑)，因為我早上在台北大學上課，上到12點，那所以趕下來的時間滿趕的。那第二個事情是，我前兩天看到這個題目的時候，我嚇了一大跳，我也很後悔的答應這場活動，因為我自己就是一個學者，我也沒有什麼政治志業，那在近期之內也沒有打算要有什麼政治志業，所以我真的不知道今天要來這邊跟各位說什麼。

那我打算簡單地講一下說，從學運人的這個角度上面來講，我並沒有參與野百合，因為他們結束的時候，他們結束以後我才入大學，那我入大學，在大學新聞社裡面，就是一個學運性的社團，剛開始參與的都是圍牆以外的社會運動，從廢除刑法100條行動聯盟到總統直選大遊行那些活動，那後來大三的時候，擔任學生會會長，那時候擔任學生會會長主要在推動的是校園裡面制度的改革，那也就是跟學生權益有關係的《大學法》的改革，當然那個時候當...在學生會裡面刻意地去選擇跟學生權益有關係的問題，而不去參與那個時候在圍牆以外已經很蓬勃發展的民主運動，因為那個時候很多學長姐他們事實上都已經出去外面，那個時候我記得最流行的是選國大代表，因為席次滿多的，是一個比較年輕的族群可以進入政治的一個場域。

那只不過說，我自己在那個時候就已經感受到說，在校園裡面的氛圍是對於有參與學運的人很快就轉到政治領域當中，那會讓學生運動背負著某個程度的原罪跟...現在其實還是聽得到，就是說你參與運動就是為了以後要參與選舉，那運動只是你未來以後選舉的一個跳板，這樣子的話到現在都還有，那當然關於這些話的解構或是進一步的分析，我相信在過去的這十幾年當中都非常豐富了，我沒有必要另外去講自己也沒有什麼獨特的觀點，事情沒有那麼簡單，那只不過說我自己個性上面的關係，就是嗯...有的時候矯枉，其實那也不是枉啦，就是我自己個性上面的關係，就是我不太喜歡被人家誤會，那也不太喜歡去做解釋，那我通常在做的事情就是透過具體的行動，把自己認為對的事情去實踐，大概就這麼簡單。

那也是因為這個樣子，所以學生會結束了以後，我心裡面很清楚的就是畢業了以後，我大概不會走跟政治任何有關係的工作，就是我法律，回到我法律的專業，那另外一方面那個時候也為了跟在台大的校方那些，我那時候發生很嚴重的

衝突，那後來不是很喜歡的那些老師，他們對學生運動的指責，學生運動的指責就是，反正你們就是一群不愛念書，一天到晚在鬧的學生，那因此畢了業以後，我就選擇考國家考試，那當律師，當了律師以後出國念書，那都沒有再碰跟公共領域有關係的事情。

我22歲畢了業以後，因為我不用當兵，所以我很年輕的時候，23歲的時候就去當律師，然後當完律師以後，25歲出國念書，29歲回來臺灣，2002年的時候，在高雄大學任教，任教到2006年，那4年的期間待在高雄對我來講是一個很辛苦的日子，但是生活過得很單純，就完全沒有參與任何公共事務，單純的就是教書，做研究，寫論文，不過那個時候過得滿累的，因為那個時候剛到一個新成立的大學，一個禮拜教課要教20幾個小時，所以教學的負擔非常的重，那老師要升等嘛，升等就要寫論文，所以一個禮拜要教20幾個小時又要寫要升等的論文，事實上真的是滿累的。

那到2006年的時候回來台北加入中央研究院，那當初加入中研院的時候，我也沒有參與社會運動，我那時候是默默地在幕後幫助我一個對我後來本身影響很大的朋友，他叫汪平雲，他那時候在扁政府時候任職，那2006年的時候大概是扁政府最糟糕的時候，就是什麼貪瀆的疑雲，紅衫軍啦，通通都跑出來，那平雲是我這輩子當中看過大概最有才情的法律人，我很喜歡他，他為了那個時候本土政權在遭遇寒宮的時候，他扛了非常多的責任，承擔了非常非常多的事情，那個時候作為他的朋友，在他旁邊我看心裡面只有兩個字，就是不捨，因此那個時候我做的工作基本上就是平雲交代給我的工作我就做，他只要交代給我什麼事情我就做什麼事情，非常的簡單，因為我對他那個人我有100%的信任。

所以那個時候阿扁在陷入國務機要費風暴的時候，從憲政上面的觀點馬上去牽涉到的是總統的憲法第52條的刑事豁免權跟國家機密特權，那我大概花了半年的時間幫平雲處理那件事情，所以平雲過世以後，我國國務機要費案釋憲案的釋憲文是我接手幫它給寫完的，那這樣的事情大概，這樣子的角色扮演大概就一直到了2008年，那到2008年的時候，我在中研院研究工作還是非常的重，就是大家可能以為中研院只要做研究，不需要教書，一定是一個很涼的地方，那大家有機會到中研院可能就會知道情況可能不是那個樣子，那是一個研究工作非常demanding，壓力壓力非常大的一個地方。

但是2008年馬政府上台了以後，就看到一些事情讓自己的心還是沒有辦法

平靜下來，所以陸陸續續加入了一些團體，包括了民間司改會，包括了台灣法學會，我大概跟在2008年左右的時候，加入了這些組織，那當然野草莓的運動我後來有去看，然後不敢說去參與，因為以前我自己在學校做學運的時候，我很討厭那種年紀比我大的學長姐回來下指導棋，說你這樣做不對，你要那樣做，你這樣做不對，你要這樣做，你的運動策略應該要怎麼。那因為自己曾經經歷過那樣的歲月，所以我對於那種畢了業的學長姐還要回來在運動裡面下指導棋的我自己就滿反感的。

那也是因為這個樣子，所以我後來2008年的時候，在野草莓學運就是保持了一個距離的關心，那NGO自己也在那邊有自己扮演的角色，那這個讓我更進一步地參與是在2010年的時候，那年接了澄社的社長，其實接澄社的社長的理由非常的簡單，就是因為澄社是一個找不到什麼人當社長的社團(全場笑)，所以澄社的社長我可以跟各位講那是現實的情況就是這樣，就根本沒有人要幹，所以所以...你們可能會覺得很好奇說，那沒有人要幹我為什麼決定要幹，因為我後來決定要用那個社團做一件事情，就是聲討，一方面做補正公投法的事情，另外一方面去聲討那個時候在ECFA公投駁回的時候，那些公審會的委員，那個時候2010年的時候，在推ECFA公投，那個時候公投有兩種推法，一種是民進黨那種玩假的方式的推法，你是否贊成用公投的方式來決定人民是否應該贊成ECFA？因為你們聽完這個題目以後，你大概不知道說這到底在公投什麼，就是先公投一次決定要不要用公投來決定要不要決定ECFA，這個我們把它稱之為程序性的公投。

另外一個比較實質性的公投就是黃昆輝他們提的，那我知道台聯是一個小黨，所以ECFA公投他被駁回的時候，他們事實上除了去批評公審會的決定以外，在法律戰台聯是比較找不到幫手，所以那個時候才決定說，一方面接了澄社社長，那要那些公審會的委員站出來辯論，那當然全部的人都躲起來，沒有人願意出來辯論，那另外一方面那個時候就開始一方面幫台聯組織人去打ECFA公投的訴訟，那另外一方面繼續再推動補正公投法的運動。

那台聯的這個經歷讓我看見了小黨他們在營運上面的困難，因為2010年台聯是一個快要掛的政黨，那我那個時候去幫台聯不是認同台聯的政治理念，甚至那個時候完全不認識黃昆輝先生，就台聯到底是藍的還是綠的，是右的還是左的，是統的還是獨的，老實講在我那個時候沒有去觀察台聯比較長期上面的發展，但是他們做的這件事情我覺得很重要，所以就去幫忙。

那當然在2012年，就當澄社社長幹了兩年以後，影響比較大的更進一步的深入地參與是大概在2012年年初的時候，發起的那個拒絕中時的運動，那從拒絕中時的運動轉變成反媒體壟斷的運動，那在那場運動當中，事實上也讓我進一步地有機會去比較近距離的去看到政治人物 媒體大亨跟黑道這三者之間的互動關係，那我這樣子講會是，各位大概對反媒體壟斷運動會有印象或者是會支持，應該都是學生進來以後，發生走路工事件以後的事情，在之前發生事情我相信各位應該沒什麼記憶，因為媒體不太報導，社會也不關注，就只有少數的人，就像剛剛XX所講的，少數的人想要利用槓桿去操作，但是那個操作一直都不是很有成功，那甚至連那個時候反對黨，民進黨裡面的政治人物，敢出來跳出來反對蔡衍明的人也不多，屈指可數，那個道理我後來知道也很簡單，就是有兩種人是最不喜歡得罪媒體的，一種人叫政治人物，一種人是演藝人員，因為這兩種人他們在社會上面支持度跟媒體你去怎麼樣去描述他的形象高度相關。

那從反媒體壟斷運動，其實我做一半，等到走路工事件發生了以後，我就離開臺灣了，跑到美國去進修，不是畏罪潛逃，他們那個時候都說我是畏罪潛逃，不過我就真的就去美國進修，那回來了以後，繼續推動反媒體壟斷運動，在國會裡面又進一步地看到說，為什麼一個這樣子的這麼大的社會事件，臺灣人臺灣公民社會這麼普遍的支持，兩大政黨也承諾反媒體壟斷專法要完成立法，但是在2013年上半年度的那個立法院會期當中，這個法案胎死腹中，那這個法案胎死腹中包括了自己那個時候去立法院看整個反媒體壟斷專法他在審理的過程當中，讓我心裡面的感觸又更深，就在臺灣你大概可以看到一些媒體他會罵國民黨，一些媒體會罵民進黨，但是你大概看不到什麼媒體敢罵中國共產黨，我講實在話是這樣，你看不到什麼媒體敢罵中國共產黨，特別是在電視新聞媒體上面。

那對於很多人來講，他們可能也會覺得說，跟中國共產黨保持良好的關係，也就是所謂跟北京政府保持一個可以溝通合作的關係，對於未來很多事情的進展是很重要的，但是對於這樣子的想法我個人大概是比較難能夠支持，那理由就在於說，如果當這麼大的事情你都可以選擇躲起來不要講話的話，那到底還有什麼事情可以期待掌握權力的人站出來把它給擋下來？

那因此在2013年反媒體壟斷的運動，就立專法這件事情沒有成功來講，我老實講對我心裡面的衝擊非常的大，那我腦袋裡面那個時候有一個想法，就是這件事情要有人付出代價，那因此後來才會跟馮光遠還有柯一正他們再去發起憲法133的行動，為什麼去罷免吳育昇？因為我忘不了2013年1月7號，吳育昇跟全臺

灣的民眾講，在電視機上面說他支持反媒體壟斷的理念，國民黨團要推動那個立法，結果不到24小時的時間，一夕翻盤。

那之所以會有憲法133的運動，有一部分的原因是延續著反媒體壟斷運動的考慮，那有一部分的原因是要當那個時候剛開始已經反服貿運動的側翼，想要去給國民黨的立法委員施壓，那至於說各位在媒體上面，因為時間的關係我盡量把我發言的時間縮短，那各位在媒體上面看到所謂的第三勢力，或者是我國跟第三勢力之間關聯，這個經過大概是這個樣子。

2013年的時候，另外一個讓我非常震撼的事件是《會計法》的修正，就是要把阿標放出來的那件事情，那阿標放出來那件事情給我的震撼是兩個層面，第一個層面是那個法律不是國民黨一黨完成的，是每個黨全部都有簽字，那最後為那件事情真正付出政治代價的只有台灣團結聯盟的林世嘉委員，他被台聯開除黨籍還是他自己退我忘了啊，真的有付出政治代價的只有他，其他的政黨沒有任何一個政治人物為那件事情付出任何代價。

那第二個讓我感覺到比較，更難過的事情是說，其實那個時候站出來反對《會計法》的修正覆議那件事情，我事實上在學界裡面是有被指責，那指責的理由就是說，認為我好像太衝動，不懂事，為什麼要出來反對這件事情，那因為那個時候跟教授的那個發票案是綁在一起，因為那時候《會計法》的修正是跟教授的發票案綁在一起，那那個時候有一個風聲是，好像國民黨要利用教授的發票案去修理一些會出來搗蛋的學者，只是我那個時候的想法就很單純，就是說，你如果因為自己，就是國民黨是用這個方法去修理，那個是另外可以討論的問題，但是如果你如果因為這個理由而沒有跳出來反對《會計法》的覆議案這件事情，對我來講我是完全沒有辦法接受這樣的事情。

那經過了反媒體壟斷的運動跟《會計法》的覆議，最後再加上九月政爭的事情，所以我那個時候，我自己整體上面的感覺就是我完全贊成前面幾個朋友所講的，2016年要讓國民黨在國會不過半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政治目標，非常非常重要的政治目標，那但是我在2013年的夏天的時候，我一方面不認為民進黨那個能量獨自完成這個目標；那第二方面是我也不放心，萬一民進黨獨立真的可以完成這個目標的話，有一些重要的價值是不是可以守得住，所以那個時候開始參與林義雄先生他那時候找幾個朋友開始討論要成立第三勢力，我自己的立場跟角色就是，支持新興的政治力量，代表進步的價值，然後讓新生的世代可以參政的一

個空間。

所以這件事情事實上是在2013年的夏秋之際就開始慢慢運作，然後2013年的年底就開始繼續地不斷地進行，所以其實我第一次來到台中再生基地是公民組合成立的第一場……

(觀眾：3月14號。)

是3月的時候是不是，然後來這裡...314嗎？

(觀眾：對沒有錯。)

那所以過4天就進立法院。

(觀眾：對啊，沒錯啊。)

然後就是到這個地方，那後來太陽花運動開始以後，到太陽花運動結束，我自己大概做了一個決定，那個決定就是，不是退出公民組合，是不再積極參與公民組合的活動，那為什麼我會不再積極參與公民組合的活動啊，跟運動的時間有一些部分有關係，因為我也不曉得是誰做了什麼事情，還是媒體上面這樣講，就是那個時候在媒體上面或在社運圈有一個流言是說，太陽花運動背後在弄的是公民組合，公民組合想要把太陽花運動轉化成支持公民組合的力量，那這樣的理解是很糟糕的事情。

所以我那時候大概做兩件事情，我一方面是勸公民組合的朋友，就是林峰正，把所有的活動先停下來，最起碼在運動的時間，把所有的公民組合的活動都停下來，那第二個，我做的決定就是說，因為那個時候在運動跟在公民組合彼此之間鏈結最強的其實是在我身上，所以我就做了一個很直接的決定，就我不參加公民組合任何的活動，那這樣子的一個決定一直延續到現在為止都沒有任何的改變，所以公民組合後來不管是他們選理監事，還是後來開任何的記者會，在外的任何活動，我沒有一場參與，理由其實是在這裡面。

但是並不代表說我不支持第三勢力出來，或者是說我不期待有一個新的政治力量，對這件事情的期待，我到今天為止是沒有改變過，那對於這樣子的一個期

待，到今天為止我也是抱持著支持的態度。

那至於說在媒體上面，他們可能會比較關注，就我個人的部分自己是不是要參與2016的立委，大概寫都是寫這種新聞，我大概可以跟各位講說那些記者在寫那些新聞的時候，90%以上的都沒有問過我，就是他們會從各式各樣捕風捉影，然後就可以自己拼成寫成這樣子一大篇。

那因此回到今天可能在講的這個題目，對我自己來講，在一個學者的身分上面，參與公共事務的領域，公共議題的關心，對於我來講，這個角色定位從來沒有改變過，那只是差別的是在於說，我也不曉得，就好像走到海裡面，就會越走越深，現在想要回頭又不曉得要怎麼回來，因為現在想要回頭的時候，又怕別人會罵你不負責任，說你已經走到這麼深了，啊你現在突然跟大家說你要再往岸上走，那個轉折之間的那個變化可能需要一些時間上面慢慢地醞釀。

那因為我自己本來的全職工作是學者，我也不是全職在搞NGO的，我也不是全職在搞政治的，那老實說，我個人對於全職在搞NGO跟全職在搞政治的朋友，這兩種都是高貴的志業，不管是搞社運還是搞政治，我真的覺得這兩種都是高貴的志業，而且需要有很多優秀的人才去做，你願意以這個當成自己的career，全職在投入這些工作的人，從我個人的角度上面來講，我都是非常敬佩這樣的人，因為對我來講，我根本就是在搞PT的人，叫作part-time，因為我的full-time的job在我的中研院，那不管各位相信或不相信，就是我對於我自己學者的工作一直是兢兢業業在做，中研院沒有那麼好混，所以那時候王偉忠，對不起，叫王偉忠嗎？(全場笑)

(觀眾：王炳忠。)

那個時候有的人，就是反正不管是立法委員、監察委員還是一些要參選的人，他們跑到中研院來鬧的時候，其實對我來講，我最簡單的回應淡淡地就是我不需要多說什麼，就是我自己學術上面的表現，你們去看我的著作目錄就知道，其他的事情就其實沒有必要多說什麼。

那未來我看就是呃...對公共議題的關注跟參與在我自己能力範圍所及的，我會持續去做，那這些事情都不是少數的一兩個人做就可以的，需要更多更多的人投入跟參與，如果我們對於進步價值在臺灣更進一步的推廣，或者是說對於去防

止中國共產黨或者是中國他們那邊對臺灣自由民主人權那些基本價值的侵略的話，那我目前的觀察上面來看，我深刻的感觸是與其靠政黨，可能臺灣公民社會進一步自己的團結跟自由意識是更重要的事情。

那當然話雖然這樣講，我不希望各位把我的剛剛所發言的內容詮釋成說好像國民黨跟民進黨各打五十大板，不是這個樣子，大概在打國民黨是真的打(全場笑)，然後在批評民進黨的部分就像我很久以前寫過的一篇文章，叫作「豈只是恨鐵不成鋼」大概是那樣子的心情，謝謝。

(掌聲)

(跳下一黃老師片段)

主持人：請國昌先發表一下。

……也有關係的我先澄清，第一個是立委減半的訴求你如果真的仔細去看，不是林義雄提出來的，是各個政黨在2004年選舉以前所提出來的政見，你可以去查一下那時候的選舉公報，林義雄只有做一件事情，就是要求大家誠信立國，你開了這個政見，選後你要不要承諾，那至於說立委選半以後，是不是採行現在的小選區的制度，票票不等值，那個跟林義雄先生一點關係也沒有，小選區的採行、並立制的採行，你用113還是你用聯立制那個是兩大黨的決定跟林義雄一點關係也沒有。我覺得事實的部分，就是在事實的基礎上我們可以有不一樣的看法，要怎麼評價都可以，但是我覺得基本事實還是要先確定會比較好。

那第二個是剛剛那個那位政大的老師……

(觀眾：黃老師。)

對對對，黃老師你所講的陳惠敏的事情，我必須要跟你說，我從認識，從大學時代就認識她到現在，我到目前為止還沒有看到她有什麼出賣臺灣的行為。

(黃老師：那我會把證據給您，謝謝。)

你其實也不用提供給我，因為我也不是檢調單位(全場笑)，就是你看怎麼出

賣國家的犯罪的事實，你該送的話就去送。

(黃老師：有有有，謝謝，法律人好厲害喔。)

以我對惠敏的瞭解，我到目前為止還沒有觀察到這樣子的事實。

(黃老師：那我會請報紙公開謝謝。)

然後，接下來就回到那位先生他一開始提的那五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說，對於每一個人參政的標準有沒有不一樣，我的看法是，任何人只要有志於政治，去參與公共領域，我都是表示支持樂觀其成的態度，那你說范雲說對於柯P他的態度是，我不知道是什麼，那這個可能要去問范雲，怎麼會來問我咧？(全場笑)

(黃老師：真的一推三不知耶，黃國昌老師。)

我先講一個事情，所以你認為范雲對外所講的話，我都要負連帶責任？

(觀眾：不是，誰能夠代表公民組合或島國前進講話？)

(黃老師：就你嘛，你是島國前進不是嗎？)(編按：這個人講話語調真機車。)

我先分兩個部分，就是范雲在講的那個部分的時候，他能不能夠代表公民組合講那樣的話，可能要回去公民組合問，我剛剛不是講得很清楚了，我在318運動結束了以後，就沒有在參與公民組合的運作，沒有去開過一次會，沒有去參與對外的任何一場活動，更沒有代表公民組合在外面發任何的言。

(黃老師：那島國前進呢？)

對，那現在回到就島國前進的部分，剛島國前進的部分你的問題是比較後面嘛，第一個比較大的質疑是說，我們為什麼在補正公投法只降門檻而不修公審會，但是我在想你如果有來參加過島國前進的活動的話，我們一向對《公民投票法》到底要哪裡補正的事情，講的都是整套的，從提案到連署到公審會到降50%的門檻，那這個活動因為島國前進已經在全國辦了非常多有關於補正公投法的說明了，那你可能可以去多問一下有參與這個活動的人說我們是不是只要推降50%的門

檻，其他的事情通通都不要弄。

那這件事情對我來講根本是更不可能，我從2009年麗君在搞人民作主的時候就跟他一起弄，到2010年澄社版的《公民投票法》的修正草案，我寫的也是整面都寫，我怎麼會去寫只降50%的投票門檻，那你或許會問我說，欸那你為什麼現在就公投的連署，你只補正這個事情，而不補正其他的事情，我就講得很現實的是因為，你要做一張跟你要做四張跟五張，你所要涉及的資源，牽涉到的資源成本是差非常非常多的，差非常非常多的，我們從來就沒有說補正公投法只要補正這一項，那這個我覺得可能是我們在全國各個地方在進行推補正公投法的活動的時候，我們一而再再而三不斷地跟大家在強調的就是這樣子一個重要的概念。

那相同的問題可能也可以連結到了說，在318活動結束了以後，為什麼從反服貿然後一直到說我們後來去做補正公投法的運動，我想你或許看島國前進一開始在成立的宣言的時候，第一個是我們對於服貿的關注，對於自經區的關注，對於兩岸協議監督條例的關注從來就沒有停啊，有什麼該做的活動我們沒有參與嗎？沒有啊，通通都有參與啊。

好，那下一個問題，那你參與了這些活動，你為什麼又要去做補正公投法的運動？剛剛在講到整個太陽花運動給大家最大的反省是代議民主失靈，那當我在討論代議民主失靈的時候，你指的到底是什麼？我看到的是國會的民意沒有辦法反映一般的民意嘛，當國會的民意沒有辦法反映一般的民意的時候，在我國民主憲政的架構下面，針對代議民主失靈的狀況，給人民的憲政武器是什麼？就是直接民權，直接民權不外乎兩個嘛，第一個把違反民意的立法委員給罷免掉，那第二個是我們透過公民投票權去改變代議士他所做出來違反民意的決定。

我用一個跟318運動最強烈的具體的例子來講，行政院版的兩岸協議監督條例跟民間版的兩岸協議監督條例，在1129選舉以前的國會投票，你猜哪一個會過？一定是行政院版，因為國民黨佔多數，那你如果問我說行政院版的跟民間版的交給人民公民投票，哪一個會過？我有100%的信心，一定是民間版的，我在各個地方演講的時候，我講的話都一模一樣，一定是民間版的贏，為什麼是民間版的贏？因為民間版的它裡面所要求的民主程序是最素樸的程序嘛，你從社會這麼多的人的民意去支持這個運動，就可以看得出來說，人民要的就是一個實質可以去監督兩岸協議的一個民主機制，所以我才敢說我有100%的信心，你如果交

付公民投票的話，民間版必勝。

那下一個問題，針對代議民主的失靈，人民的直接民權可以行使的這個公民投票的權利，現在可以行使嗎？現在沒有辦法行使，就被烏籠公投法完全的鎖住了啦，那烏籠公投法它所造成癱瘓我們自己最大的武器更可怕的是什麼？更可怕的是它讓你在心裡上面一開始就抗拒說，我根本就不要行使這個權利，就是你不要再跟我談公投了啦，談公投沒有用，這種法律上面條文給你權利，你自己心裡面上卻瞧不起這個權利，覺得我們以後都不要再用了，這種比我一開始連公投法都不讓你立，讓你這個權利沒有辦法行使的狀態，對民主的傷害事實上是更大的，也是更可怕的。

那這個問題可能也就可以去回應就是xx剛剛提出來的問題，沒有錯，我自己在看的時候，為什麼2015我會把它看成希望之窗，我今年最想做的事情就是不用等到2016的選舉，今年，今年就要把補正公投法這件事情搞定，但是你說我做得到做不到，我必須要很誠實的跟你講，我不知道，我不知道，但是我們能做的事情是什麼，這件事情如果這麼重要的話，就在自己的能力範圍之內，盡全力讓這件事情發生。

那至於有很多提到說在318運動的時候，那個時候的決策然後我們之間扮演的角色跟影響力，我在很多其他地方也講過，我再講一次，318運動初期的時候，的確是有一個所謂的九人決策小組，4個NGO的人，5個學生，那我們那個時候強調的一個原則是，學生的人數一定要比NGO的多，因為雖然你如果問我，老實講我看到的是很多NGO的朋友是在外面扛起最重要的工作，那不是只有在議場內，青島東路、濟南路一天24小時在運轉，外面NGO的朋友擔負了最大的工作，但是這個社會上已經把它定位成是一場學運，所以那個時候我們在決策機制安排上面，5個學生4個NGO的，這個結構沒有改變。但是你說那九人決策小組真的做過任何大的決策嗎？我也可以很老實跟你講，沒有，全部都是在所謂的聯席會議上做。

那聯席會議上面有幾個，如果我沒有記錯的話，NGO的團體應該是10個還11個，但是我們堅持的是什麼，堅持的是一樣，學生代表人數比NGO的人數還要多，所以學生是18個到19個，那整個決策會議加起來，就是整個所謂的聯席會議加起來是28個人到29個人在開那個會，那有很多人是也來聽，所以那個整個決策，你如果問我事後的檢討，我會檢討的是說，他的分布不夠均勻，他的分

布不夠均勻，但是你說是人很少的在做決定，這件事情恐怕不是像你所想像的這個樣子。

那至於我自己在裡面所扮演的角色，我做的事情就是幫這個運動做宣傳，幫這個運動做辯護，那你說為什麼是我去媒體上面講很多跟運動有關係的事情，從3月18號到4月10號，每一天晚上56台到50台，甚至到49台，總共有7家電視台或者是6個channel，再加上公視的那個什麼談話性節目，全部都在上。

那我大概我自己的個人部分能夠做的，我可以跟你講我的工作原則，我的工作原則是，運動現場的工作優先，可以的話，時間可以的話，才上節目去談，而上節目去談我的優先永遠都是先推給其他的朋友，先讓其他的朋友上去談，然後最後我，真的人不夠了，我自己才會上去談，那你說每一個晚上會有那麼多節目在掃，我如果有上去的話，就是上其中的一個，那我做的事情就是一樣，幫這個運動辯護，然後說這個運動的理念。

那最後公民組合跟島國前進，我剛一直幫它放在一起談，我就覺得或許有一點誤會，就是島國前進跟公民組合是兩個完全獨立的組織。

(觀眾：可是成員非常高度重疊。)

你說成員非常高度重疊的話，你講的重疊一個人是我嘛。

(觀眾：不只喔)

(觀眾：陳惠敏。)

還有一個是陳惠敏嘛。

(觀眾：是啊。)

那還有呢？

(觀眾：蛤？)

還有誰啊？現在我在拋問題出來，對，就是你說成員高度重疊就是我跟陳惠敏，那但是我跟你說過運動結束以後，就沒有去參加公民組合任何的活動，你有看過在318運動以後，我有代表公民組合出來說什麼話，做什麼事嗎？沒有啊，他們內部的會我也沒去開，外部的活動我也沒有去參與。

(觀眾：那你有在替島國前進出來講話吧？)

有啊，所以呢？

(觀眾：所以你們島國前進內部的幹部會議不用跟公民組合的理念是一起談話嗎？)

沒有啦，我再跟你講一個，就是在社運團體內部交叉持股是一個很平常的現象(全場笑)，那你如果問我說……

(觀眾：所以黃老師你不是藍綠對決你是藍綠紅交叉持股囉？才會回答你這句囉。)(編按：這個人到底說三小)

沒有，不好意思啦，你如果講到這裡，我就不知道要怎麼樣跟你比較理性的對話下去。

(觀眾：我很理性，你才不理性。)

(全場笑)

等一下，大家那個嘿，我還是秉持我發言的原則，就是我這個人是不會迴避問題的，那你們只要問我問題，我在我能力範圍之內，就盡量回答，就差不多是這個樣子。

(觀眾：黃老師還有一個問題沒有回答到，為什麼要isolation，為什麼要孤島？)

就孤島的問題的這個策略，我可以跟你講，在前一二三天，一樣，到NGO的聯席會議上面，還有學生有參與，大家連續討論了三天，在三天一樣的議題就

是，要不要去打通，那我可以跟你講的是說，最後會議的結論都是不要打通，那個是一個群體討論的結果，那個不是任何個人的決定，那在裡面大家有不一樣的想法，你說運動完檢討完了以後，大家去做策略上面不一樣的推延，這個我都贊成，但是你剛剛發問的方式是說，一開始的時候就是要用孤島效應去創造裡面的明星，我不曉得這個話要怎麼樣去呃...去說明它啦。

我大概可以跟你講說，你如果對於318那一天在青島東路那天晚上的經過，你如果有興趣我還是可以重頭到尾再講一次，我記得在其他的我已經曾經說過，那天晚上現實的情況是說，那天晚上喊的口號是「警察不動，我們不動」那第一個你從運動的角度上面，你就可以檢討說，這個口號當初喊的是對還是不對，那當初那個時候要在外面聚人，最大的效應就是說，讓外面的人知道我們在外面是有功能的，那個功能就是當我們外面的人聚集越多的時候，裡面的警察就越不敢動議場裡面的人，萬一他們動的話，那我們就要衝進去。

那整個晚上情況上面的發展是，當裡面在動的時候，你說外面是不是有衝？外面有衝啊，那你說外面衝，是衝得不夠認真，衝的技巧方式不好，最後的結果是沒有衝成功，所以兩邊還是在對峙，到第二天早上的時候，你說在青島東路上面，萬一發生什麼事情，他們裡面不能上廁所，沒有開空調，外面喊的是，你們如果不開空調，你們如果不給他們上廁所，我們外面就要衝進去，一樣是維持前一個晚上的基調，外面在提供裡面最強的支持。

那後來這樣子的威脅也產生了效果，就是在我記得，我如果沒有記錯的話，給他們的時限是半個小時，然後在第24分鐘的時候，裡面的夥伴就傳出來了說冷氣空調已經開了，然後也可以去上洗手間了。所以那個時候到天亮的時候，當這件事情達成了以後，才沒有進一步去進攻，而是三個地方開記者會，聲明的內容一模一樣，然後到那天結束了以後，馬上就拉回去接下來在社團開的學生跟NGO的聯席會議，在那個聯席會議上面，大家再討論說是不是要衝，是不是要擴大戰果，如果要擴大戰果是要衝那個門還是要衝另外一個廣場，就全部都回到那個我剛剛跟你講的那個會議上面去討論，以我記憶所及，在那個會議上面的討論從來沒有人去討論到說，因為要去創造孤島效應是要在裡面培養明星，沒有那樣子的討論結構出現，這樣可以嗎？